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

**有關轉換可換股票據的**

**每月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有關(其中包括)配售可換股票據的通函「對股東的攤薄影響」一段而刊發。

茲提述中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刊發的通函(「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有關(其中包括)配售可換股票據的通函「對股東的攤薄影響」一段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報告，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概無轉換可換股票據。因此，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尚未轉換的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為1,320,000,000港元。

以下列載於二零零八年一月首尾兩日有關根據其他交易發行的股份總數及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詳情：

	已發行股本 (港元)	已發行股份數目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2,879,754.30	528,797,543
根據第二次股份配售發行的新股份總數	150,000,000.00	1,500,000,000
	<hr/>	<hr/>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202,879,754.30	2,028,797,543
	<hr/> <hr/>	<hr/> <hr/>

承董事會命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周錦華

香港，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趙晶晶女士、王亞植先生、郭嘉立先生、陳玲女士、李新民先生及周錦華先生為執行董事，及馬燕芬女士、凌鋒先生及梁凱鷹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